

债券代码: 143205.SH

债券简称: 17 福投 01

债券代码: 112967.SZ

债券简称: 19 福投 01

债券代码: 149271.SZ

债券简称: 20 福投 01

债券代码: 149341.SZ

债券简称: 21 福投 01

债券代码: 149378.SZ

债券简称: 21 福投 02

债券代码: 149514.SZ

债券简称: 21 福投 03

债券代码: 149705.SZ

债券简称: 21 福投 04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7 福投 01，债券代码：143205.SH）、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9 福投 01，债券代码：112967.SZ）、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0 福投 01，债券代码：149271.SZ）、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1 福投 01，债券代码：149341.SZ）及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1 福投 02，债券代码：149378.SZ）、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债券简称：21 福投 03，债券代码：149514.SZ）和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债券简称：21 福投 04，债券代码：149705.SZ）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相关债券《受托管

理协议》的约定，现就相关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根据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披露的《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董事长、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发生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中共福建省委关于严正同志免职的通知》（闽委干[2021]785号）、《中共福建省委关于王非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闽委干[2022]119号），免去严正同志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务，任命王非同志为发行人董事长。

根据《中共福建省委关于万崇伟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闽委干[2022]117号），免去万崇伟同志发行人总经理职务。截至目前，发行人暂无总经理，新任总经理待任命。

（二）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1. 严正

男，1961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中央党校研究生，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农业银行福建省分行教育处科长、教育处副处长、农商信贷处副处长、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农业银行龙岩地区分行副行长、党组成员，中国农业银行厦门分行副行长、党委副书记，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福州分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福建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副主任、党委委员，福建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主任、副理事长、党委副书记，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 万崇伟

男，1965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历任财政部驻福建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主任科员、办公室副主任，福建省财政厅经济建设处副处长、处长，福建省财政厅办公室主任，福建省财政厅党组成员、总会计师，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三）新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王非，男，1966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历任福建省团校办公室秘书、总务处副主任；福建投资企业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

任科员、总经理办公室秘书科副科长、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福建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发展研究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其间：2001.06--2001.12 柯达（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福建投资企业集团公司发展研究部总经理、金融投资管理部总经理，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金融投资管理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兼创投公司（华兴/大同/创新投公司）董事长，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福建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党委副书记、主任、副理事长，现任发行人党委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王非同志的任职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王非同志不存在被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情形或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情形。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上述人员变动暂未完成工商信息变更。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相关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发行人上述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